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会文件

浙商大研会 [2020] 10号

关于同意召开会计学院 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的批复

会计学院研究生会:

你会《关于召开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的请示》已收悉。

经研究,原则同意你会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会计学院第一次研究生代表大会。同意会议的主要任务、主要议程、代表名额分配及选举办法等。请在学院党委的领导和团委的指导下,按照《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》《浙江省学生联合会章程》《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会章程》和《会计学院研究生会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及预定计划,做好大会各项筹备工作,确保大会顺利召开。

特此批复。

